

山东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说明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21】3号）及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山东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以下简称“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及目的

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考生进入普通高等学校相关专业学习应当具备的基础技能和素质测试，旨在考查考生的造型能力、审美能力、艺术素养，为高校相关专业招生录取提供重要依据。

二、考试科目及分值

2025 年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的考试科目为素描、色彩、速写（综合能力）3 科。总分为 300 分，其中素描 100 分、色彩 100 分、速写（综合能力）100 分。

三、考试内容及形式

（一）素描

1. 考试内容：人物头像、石膏像、静物。

主要考查考生的基本造型能力，包括对形体、结构、空间、黑白、质感、构图等方面的认识、理解和表达能力。

2. 考试形式：笔试。写生，或根据试题给定的图片资料模

拟写生，或默写。考试用时 180 分钟。

(二) 色彩

1. 考试内容：人物头像、静物、风景、图案。

主要考查考生对色彩的理解、表现和感受能力，运用色彩塑造形体的能力，以及色彩技法运用能力和艺术表现力。

2. 考试形式：笔试。人物头像、静物、风景写生，或根据试题给定的文字描述进行默写，或根据试题给定的图片资料模拟写生，或根据试题给定的黑白图片画彩色绘画，或根据试题给定的线描稿画彩色绘画。考试用时 180 分钟。

(三) 速写（综合能力）

1. 考试内容：结合高中美术必修课《美术鉴赏》中的内容，根据命题进行创作。

主要考查考生的美术史素养、美术鉴赏能力、形象组织能力、画面构成能力、生活观察能力和艺术想象能力。

2. 考试形式：笔试。根据试题给定的文字要求完成命题创作，或根据试题给定的图像素材，按要求完成命题创作。考试用时 120 分钟。

四、考试要求

1. 考试用纸

4 开专用素描纸，由考点统一向考生提供。

2. 绘画工具

素描科目为铅笔或炭笔；

色彩科目为水彩、水粉或丙烯颜料；

速写（综合能力）科目为铅笔、炭笔、钢笔、签字笔、马

克笔、蜡笔、彩色铅笔或水彩。

绘画工具由考生自备。

以上说明仅适用于我省 2025 年美术与设计类专业统一考试。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4 年 10 月 10 日